

中西医结合治疗手足口病130例临床分析

熊云飞

(靖县第二人民医院 湖南怀化 418000)

【摘要】目的 探讨中西医结合治疗手足口病的疗效。方法 将130例患儿分成对照组和治疗组,对照组50例采用利巴韦林颗粒,治疗组80例在对照组治疗的基础上口服蒲地蓝消炎口服液,然后观察对比。结果 对照组总有效率95%,治疗组总有效率76%,2组经统计学分析,差异有统计学意义($P < 0.05$)。结论 中西医结合治疗手足口病临床疗效确切,安全性高,优于单纯西药治疗,值得临床推广。

【关键词】手足口病 蒲地蓝消炎口服液 利巴韦林 中西医结合

【中图分类号】R725.1

【文献标识码】A

【文章编号】1674-0742(2012)01(c)-0105-01

手足口病(HFMD)是一种因肠道病毒感染后以发热,手足肌肤、口咽部疱疹为主要症状的疾病,少数病例可引起脑炎,心肌炎,肺水肿等严重并发症。近年来手足口病发病率在上升^[1],我们自2008年8月至2011年2月的临床工作中采用中西医结合方法治疗小儿手足口病130例,疗效显著,现将结果总结如下。

1 资料与方法

1.1 一般资料

本文所选的病例共130例,全部为门诊确诊病例,诊断符合普通型手足口病的诊断标准^[2]。将130例患儿采用随机分为治疗组和对照组,治疗组80例,其中男44例,女34例;年龄1岁以内24例,1~4岁50例,5岁以上6例;对照组50例,其中男34例,女16例,年龄1岁以内18例,1~4岁26例,5岁以上6例。2组在性别、年龄、病程和病情等方面比较差异无统计学意义。 $P > 0.05$,具有可比性。

1.2 方法

对照组和治疗组第1天即开始用药,对照组口服利巴韦林颗粒10~15mg/(kg·d),分3次口服,连服7~10d;治疗组在对照组治疗的基础上加用蒲地蓝消炎口服液(江苏济川制药有限公司)0.4~0.8mL/(kg·d)分3次口服,连服7~10d;2组如有口腔溃疡疼痛给予康复新液涂口腔局部,酌情使用退热药和抗生素,禁用刺激性食物。

1.3 统计学方法

采用SPSS 13.0统计软件包统计分析, $P < 0.05$ 为差异有统计学意义。

2 结果

2.1 疗效判定标准

2组治疗期间均每日记录体温,并观察疱疹的变化情况。治疗标准^[3]:参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《疾病临床诊断和疗效标准》将手足口病的疗效标准分:痊愈:热退,皮疹隐退,口内疱疹或溃疡近愈;有效:热减,皮疹转暗,无新发皮疹,口内疱疹或溃疡减轻;无

效:仍发热,皮疹无好转,或有新发皮疹,口内疱疹或溃疡无好转。

2.2 2组疗效比较

治疗组显效率、总有效率均明显优于对照组,2组总有效率比较,差异有统计学意义($P < 0.01$)。结果见表1。

2.3 2组主要临床症状及体征消失时间比较

2组均无一例转为重症和危重病,无一例死亡,2组总病程、口腔溃疡好转时间比较,差异有统计学意义($P < 0.05$);总热程、用药后热程、皮疹消退时间比较,差异有统计学意义($P < 0.01$),见表2。

3 讨论

中医学认为,本病是由外感时邪疫毒与肺、心、脾经内蕴湿热,外邪郁结肌表所致,治疗当以辛凉解表、清热利湿及解毒为原则。

本方中金银花、蒲公英、夏枯草、板蓝根清热解毒;生地黄清热凉血,牛膝引火下行,泻火通便;知母、石膏清除脾胃之热;苦参、地肤子、灯心草清热解毒、利湿、清火;甘草润和诸药;诸药合用,起到清热解毒,清心泻脾,解毒利湿的作用。中西医优势互补,临床上应用以来具有疗效确切,副反应少,安全性高等特点,且疗程短,费用少,较之西医的单一治疗方法优势明显。注射用单磷酸阿糖腺苷为抗脱氧核糖核(DNA)病毒药,其药理作用是和病毒的脱氧核糖核酸酶结合,使其活性降低而抑制DNA合成。

本组130例手足口病患儿中,治疗组80例口服蒲地蓝消炎口服液同时口服利巴韦林颗粒,对照组50例单用口服利巴韦林颗粒,2组疗效比较,治疗组显效率、总有效率均明显优于对照组,差异有统计学意义($P < 0.01$);2组总病程、口腔溃疡好转时间比较差异有统计学意义($P < 0.05$);总热程、用药后热程、皮疹消退时间比较差异有统计学意义($P < 0.01$),中西医结合治疗,小儿手足口病疗效显著,可缩短病程,值得借鉴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孙成斋.手足口病[J].国外医学儿科分册,1981,8:246~248.
- [2] 聂青和.手足口病流行病学及其1临床诊断与治疗[J].中国使用内科杂志,2008,28(8):639~640.
- [3] 江苏省卫生厅.疾病临床诊断和疗效标准[M].南京: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,1990:354.

表1 2组疗效比较

组别	例数	显效	有效	无效	总有效率(%)
治疗组	80	27.5	57.5	5	95
对照组	50	24	52	24	76

注:与对照组比较[‘] $P < 0.05$;[‘] $P < 0.01$

表2 2组主要临床症状及体征消失时间比较($\bar{x} \pm s$)

组别	例数	总病程	总热程	用药后热程	皮疹消退时间	口腔溃疡好转时间
对照组	50	7.1±1.1	5.2±2	13.9±0.8	3.9±0.8	3.9±0.4
治疗组	80	(4.5±1.5) [‘]	(2.6±1.3) [‘]	(1.8±0.8) [‘]	(1.9±0.5) [‘]	(2.8±0.5) [‘]

注:与对照组比较[‘] $P < 0.05$;[‘] $P < 0.01$

【收稿日期】2011-10-01